

# 宜春市光伏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宜市光伏扶组办〔2022〕1号

## 宜春市光伏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 宜春市 2022 年光伏扶贫工作计划的通知

市光伏扶贫工作领导小组相关成员单位，各县（市、区）光伏扶贫工作领导小组：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赣发〔2021〕6号）、市委市政府《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宜发〔2021〕6号），及中共宜春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2021年11月15日《关于印发〈宜春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宜农办字〔2021〕11号）文件精神，进一步巩固和拓展我市光伏扶贫工作成果，实现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现制定《宜春市2022年光伏扶贫工作计划》，请抓好贯彻落实。

附件：宜春市 2022 年光伏扶贫工作计划

宜春市光伏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宜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代章)  
2022 年 1 月 23 日



# 宜春市 2022 年光伏扶贫工作计划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赣发〔2021〕6号）、市委市政府《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宜发〔2021〕6号），及中共宜春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2021年11月15日《关于印发〈宜春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宜农办字〔2021〕11号）有关文件精神，现制定2022年光伏扶贫工作计划，重点围绕光伏扶贫电站运营维护管理、光伏电站收益分配管理等方面，着重抓好工作落实、问题整改、日常管理调度等工作，进一步巩固和拓展光伏扶贫工作成果，实现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扶贫开发战略思想和相关指示批示，以及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国务院乡村振兴局有关光伏扶贫工作相关文件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2020年12月在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上有关脱贫攻坚工作的讲话精神。

## 二、计划目标

通过计划实施，进一步加强各地光伏扶贫电站运营维护，进

一步规范和落实电站收益分配管理工作；进一步抓好光伏扶贫日常管理和调度工作，促进电站运维管理和收益分配管理水平提升，提升光伏扶贫电站发电效率，并确保全市光伏扶贫村级电站收益分配工作符合有关要求。

### **三、主要任务**

（一）加强组织领导。严格按照上级有关文件及工作要求，加强光伏扶贫工作组织领导，进一步强化工作协调与组织推动。制定年度光伏扶贫工作计划和督查计划，强化光伏扶贫检查督查和问题整改等，不断提升光伏扶贫管理工作水平。

（二）强化日常管理。加强光伏扶贫工作的日常调度与管理，进一步落实自查整改、督查、工作部署、调研等工作，抓好常态化的工作调度，形成光伏扶贫情况季报告、半年总结、年终总结等。

（三）加强电站运营管理。继续巩固和强化电站运维和收益分配两项重点工作，使电站发电效率维持至较高水平，确保收益分配管理符合上级有关收益分配政策要求。

### **四、具体内容**

（一）加强组织领导。一是**制定并落实年度计划**。制定2022年光伏扶贫工作计划、2022年光伏扶贫工作成效督查计划，按照计划开展相关工作，各县市区相应制定并实施相应计划。二是**落实光伏扶贫工作机制**。落实光伏扶贫工作推进机制、工作会议制度、调研工作制度等，进一步强化光伏扶贫组织管理工作。三

**是加强光伏扶贫督查。**按照年度督查计划，以发改、扶贫、供电等部门为主组建督查组，对各县光伏扶贫工作进行督查。

**（二）强化日常管理与调度。**加强光伏扶贫工作情况的调度，调度每季度光伏电站发电数据和收益数据。各县积极调度电站运维报告及光伏扶贫收益底数、发电底数等情况，每季度汇整上报（具体详见附表），确保各级对光伏扶贫工作底数清、情况明。认真查阅和核实工作情况报告，并进行调度和检查，确保工作落实到位。加强扶贫监测系统管理，按照上级规定及时填报光伏扶贫电站监测系统，落实电站在线监管工作要求。

**（三）抓好运维管理。**一是**继续健全运维管理机制。**落实“政府监管、专业运营、群众参与”的管理机制，各级政府、有关单位和人员按要求履行职责，共同抓好光伏扶贫电站电站运维工作。特别是基层村组，应认真抓好光伏扶贫电站的日常管理维护工作。二是**建立健全电站运维考核机制。**各县建立健全电站运维考核机制，运维经费与运维绩效挂钩（重点参考电站发电效率），督促运维公司提升运维成效。运维公司每季度应向各县提交电站运行情况分析报告，分析运维成果并提供运维工作政策建议。三是**开展电站运维问题清查与整治。**各县对所有光伏扶贫电站村级日常维护管理、企业运维管理等进行清查，重点检查光伏电站卫生清理、电站周边光照环境、电站安全环境、日常管护人员电站维护知识、村组对电站的日常维护工作，及电站发电效率排名及

改进状况，并做好相关整改工作。**四是组织开展运维管理工作培训并制定村级电站运维手册。**各县应加强电站运维管理工作培训，组织运维企业对各乡（镇）、村管理人员及负责电站管理的操作人员开展运维管理培训；针对村级电站日常管理，运维企业应制定操作性强的运维操作手册，并制定实用性强的电站运维管理措施，方便基层人员开展日常电站运维，进一步提升基层人员日常电站运维水平。

**（四）落实收益分配制度。一是抓好收益分配制度的落实。**各县严格按照《村级光伏扶贫电站收益分配管理办法》开展收益分配工作，并抓好收益分配工作的监管，确保收益分配符合上级有关规定。**二是制定完善村级收益分配使用相关规定。**按照上级有关规定要求，由扶贫部门牵头，督促各基层乡（镇）、村制定《2022年村级光伏扶贫电站收益分配使用方案》，严格落实电站收益专帐、收益分配公开等制度。**三是落实光伏扶贫电站补贴经费发放。**严格落实国家有关政策，做好光伏扶贫电站度电补贴的发放工作，密切调度补贴发放情况，确保按时按规定发放。

**（五）贯彻落实上级有关光伏扶贫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工作部署。**各县按照按要要求贯彻落实上级有关光伏扶贫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工作部署，并抓好检查督查，确保工作取得实效，落实无偏差。

## **五、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加强组织。**各地政府部门及各级光伏扶贫

领导小组及有关单位应高度重视光伏扶贫工作，积极贯彻国家、省、市有关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实现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的相关指示精神，认真组织抓好光伏扶贫工作。

（二）齐抓共管，提升成效。各级政府部门和光伏扶贫领导小组应加强统筹和协调，制定工作方案和切实可行的工作措施，按照职责分工，共同抓好光伏扶贫各项工作。

（三）突出重点，强化管理。各级光伏扶贫工作领导小组要重点抓好光伏扶贫电站运维管理和收益分配相关工作，加强督查、调研、实地走访，全面了解管理工作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对标问题、立行立改。

（四）强化落实，掌握底数。各地光伏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应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各项工作落实，按照规定进行情况上报光伏扶贫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工作进展情况，每季上报电站发电情况、收益情况、运维情况（4月15日、7月15日、10月15日、1月15日上报1、2、3、4季度情况）。

### 宜春市 2022 年度各县（市、区）光伏扶贫电站发电情况统计表

县（市、区）	录入国家扶贫系统中的光伏电站容量（单位：千瓦）			累计上网电量（单位：万千瓦时）			本年度累计上网电量（单位：万千瓦时）			本年度发电效率	本季度上网电量（单位：万千瓦时）			本季度发电效率
	村级和集中电站容量	户用电站容量	合计	村级和集中电站	户用电站	合计	村级和集中电站	户用电站	合计		村级电站容量和集中式电站	户用扶贫电站	合计	
袁州区														
靖安县														
奉新县														
丰城市														
樟树市														
高安市														
上高县														
宜丰县														
铜鼓县														
万载县														

注：1. 本年度发电效率=本年度累计上网电量合计（万千瓦时）\*（12/本年度上网电量数据统计月度数）/（合计录入国家扶贫系统中的光伏电站容量\*1000）；如：已统计 9 个月，本年度上网数据累计月度数=9；

2. 本季度发电效率=4\*本季度累计上网电量合计（万千瓦时）/（合计录入国家扶贫系统中的光伏电站容量\*1000）；

3. 判断光伏扶贫项目发电量是否处于正常水平，按以下办法进行参照。光伏发电装机以瓦为单位，根据我们省的光照条件，在无遮挡时，每瓦每年可发电约 1 度，若年平均每瓦发电量为 0.6 度以下则需查明原因。如常见的 100 千瓦村级电站，每年可发 10 万度电，山区有遮挡，光照差一些，或者有些地方降雨多一些，到 8 万度也有可能。到 6 万度就要查一下是什么原因，如果有合理的原因，比如，自然灾害损毁，或者项目搬迁，发电量低则另当别论。





